



南通崇川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

购车最高可获5000元消费红包

6月12日,现代快报记者从崇川区政府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崇川区将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通过折价回扣、发放消费券等方式,对汽车、电动自行车、家电产品、家装消费品等实行以旧换新,实现消费品更新换代。

该方案共6部分,可以概述为“三个明确”。明确主要目标。力争到2027年,工业、建筑、交通、农业、科教、文旅、医疗、能源环境等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2023年增长30%左右。明确重点任务。分为4大行动27项任务,一是围绕制造业、能源和环保等六大领域实施设备更新;二是围绕汽车、家电家装等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三是围绕回收网络、二手商品交易等实施回收循环利用行动;四是围绕能耗排放安全标准、资源循环利用标准等实施标准升级行动。明确保障措施。包括强化组织领导、加大财税支持、做好宣传引导等6项措施。

同时,在方案中也罗列出有关任务清单及工业和信息化等6个领域的操作指南,方便企业及个人直观掌握各级扶持政策。

据崇川区商务局相关负责人

介绍,6月8日起在崇川区参与活动的4S店购买乘用车新车的个人消费者,满足崇川商务公众号公告中相关条件的,购车价8万元(含)—20万元(不含),按照1000元/辆的标准发放数币消费红包;购车价20万元及以上,按照4000元/辆的标准发放数币消费红包。

而报废或转让本人名下在本市注册登记的非营运小型、微型载客汽车的个人消费者,在购买新车享受购车补贴的基础上,按照1000元/辆的标准叠加发放数币消费红包。“值得注意的是,本次活动的补贴政策与上级汽车以旧换新补贴政策不可同时享受,同一车辆不可重复申领。”崇川区商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崇川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谢小兵表示,2023年,崇川区深入实施“营商环境提升年”行动,出台了工业、服务业、建筑业等一系列惠企政策,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2023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737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3.2亿元,总量均位居全市首位。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畅通政企沟通渠道,近期崇川区开展

“政企零距离”百场千企面对面活动,全力营造“政企同心、聚力同行”的良好氛围。该活动方案聚焦市场主体“急难愁盼”,旨在进一步畅通政企交流渠道,持续擦亮“濠满意”营商环境品牌,主要展现了以下特点:一是广覆盖。梳理排定不同规模、不同行业共1166家企业参与活动,确保活动覆盖面更广、针对性更强。二是强联动。进一步拓展全方位、多层次的服务企业新机制,全区党政领导每人至少参加一场活动,与企业零距离面对面;区级部门立足职能围绕行业领域,积极问计问需于企;属地围绕辖区内企业,精准对接企业诉求,推动问题化解在一线。三是重实效。建立受理、交办、反馈的“一条龙”问题解决机制,每场活动均派专人记录整理企业提出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定期跟踪汇总办理情况,确保涉企诉求“有人问、有人盯、有人协调”。截至目前,已举办活动33场,参会企业400余家。对企业反映的各类诉求,均现场交办,实行清单管理、跟踪销号、定期回访等全流程办理制度,切实提升服务质效。

陈莹 陈馨

崇川今年已累计拆违15615.8平方米

坐落在南通主城区的南大街中央商厦正在改造升级中,其顶楼违建是建筑安全管理和改造的“拦路虎”。近日,属地的崇川区和和平桥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多次与违建业主沟通,劝导其主动拆除顶楼违建。经过执法人员宣传教育,违建业主充分认识到自身错误,最终配合城管部门拆除违建,总面积约450平方米。

据介绍,该处顶楼违建为历史搭建,除了少部分的铁皮房,大部分都是砖混结构的房屋。由于年久失修,电线私拉乱接严重老化,存在巨大安全隐患。为推进拆违工作,和平桥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

在行动伊始便深入对接物业,对顶层违建当事人进行了详细的摸底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预估矛盾,制定差异化的拆违方案。6月5日,和平桥街道组织人员对该处违建整体拆除。

记者从崇川区城管局了解到,今年以来,该局积极推进违法建设拆除工作,重点对存量违建开展拆违行动,对新增违建“露头就拆”。截至目前,全区共拆除违法建设648处,面积约15615.8平方米。其中,新增违建325处,面积6553.85平方米;存量违建323处,面积约9061.95平方米。

花宇 章伯堂 张勃

环保汽车滚装船在南通出江试航

6月12日,在南通海事部门的精心维护下,招商工业海门基地新造9100汽车滚装船从南通顺利出江试航。

据悉,此次试航的汽车滚装船全长199.9米,型长196.4米,型宽37.6米,型深14.53米,设计

吃水9.35米,拥有14层甲板,运载能力达9100车。有挪威DNV船级社“氢燃料就绪”和“甲醇燃料就绪”入级符号,是汽车运输船领域中首型可使用碳中和燃料的船舶,环保级别高。

严君臣 杜厚洋

如皋公安无人驾驶巡逻车“上岗”

为全面实施“强智工程”,如皋公安坚持科技引领,强化数据赋能,向科技要警力,向科技要战斗力,6月9日,如皋公安首台无人驾驶巡逻车正式上路,全力护航平安如皋。

别看它个头不大,却有自主巡逻、全景监控、智能识别、宣传防范等多项功能,其全息感知系统能自动规划最优巡逻路线,智能避开前方障碍物。此外,它可以立体化全景监控,实时采集回传前方信息,一侧的大屏幕可以播放安防宣传片,车内还配备了防爆服、急救箱、灭火器等应急装备。

“这批巡逻车主要承担城区巡逻防控、远程喊话、安防宣传、视频监控等工作任务,为此我们专门抽调精干力量组建了无人驾驶巡逻车应用小组。”如皋市公安局巡特警大队大队长丁亚波介绍,工作人



如皋公安首台无人驾驶巡逻车正式上路 通讯员供图

员对巡逻车进行远程操控,可以实时看到现场画面,实现指挥中心与巡逻车联动,遇到突发情况,可以随时调派周边警力开展处置工作。

无人驾驶巡逻车承载巡防前端职

能,是对传统巡逻方式的有效补充和重要辅助,可以在预设路段进行全天候、全区域自动巡航,实现城市治理创新手段的新突破。

严君臣 陈园园 袁琦

数据资源“一网共享” 启东探索企业全生命周期“智能办”

“我只需要网上提交申请,就可以直接领取到营业执照,而且企业的税务、社保登记信息,也同步进行更新,真是太方便了。”近日,南通吾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办人徐女士在启东市数据局登记窗口办理公司经营经营范围变更时,对该局的高效服务赞不绝口。记者了解到,今年以来,启东以经营主体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目标,对企业全生命周期“一件事”所涉及的政务服务事项进行整体性再造,实施一体化集成办理、深化数据资源“一网共享”,探索推动更深层次、更高水平的“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减跑动”。

“我们深化线上线下融合,积极探索智慧政务,推动企业全生命周期‘智能办’。”启东市数据局市场准入科科长范舒婷介绍。依托

企业“全链通”综合服务平台,启东推行全程网办,重塑企业开办到注销全流程,推动电子证照归集共享,提供全环节、全类型、全天候“一网通办”服务,实现“掌上办”“自助办”。聚焦企业跨区域经营需求,以“跨省通办”专窗为基础、长三角“一网通办”专窗系统为依托,通过音视频智能交互、远程屏幕共享等技术,打造“1+1+N”企业跨境服务新模式。今年以来,企业“全链通”综合服务平台全程网办设立登记的企业共1255家,占启东全市新登记企业数的96%以上。

此外,启东还通过集成化办理、跨部门数据实时联动,推进证照联办,推进业务链条融合与信息数据共享,避免企业往返跑路、重复递交申请材料。同时,依托“政

银合作”“基层自助终端”“企业开办驿站”等服务链条,将企业全生命周期“一件事”进一步向银行网点、镇区便民服务中心延伸,打造“15分钟企业服务圈”。截至目前,已累计为594家企业提供全流程帮办代办服务。

同时,启东还瞄准企业诉求,精准挖掘服务场景,重点推进企业开办、变更、迁移、歇业、注销等“一件事”,实现企业省内迁移“全程网办”自由办,推出企业“1+N”证照注销套餐式服务,帮助不同经营主体实现从自由“出生”到有序“退出”等全生命周期服务。今年已完成企业开办“一件事”1069个、变更“一件事”94个、注销“一件事”53个、迁移“一件事”54个、歇业“一件事”1个。

花宇 张春柳 杨逸

毒杀流浪狗卖给卤肉店,获刑9个月

近日,江苏如东法院公开审理了一起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被告人王某将毒死的流浪狗卖给卤肉店销售,被判处有期徒刑9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

王某今年50多岁,2022年偶然认识了一个收狗的小贩,其向小贩要了一瓶叫作“三步倒”的毒药。2023年11月前,王某驾驶摩托车多次在新光、蔡桥、十屏等附近用“三步倒”毒杀流浪狗19条,并将其中的11条卖给经营卤肉店的丁某,共获利3200元。

2023年11月17日,公安机关将王某抓获,同时查扣了其放在宅内待售的8条死犬,经检验,被查扣死犬的胃中检出氰化物成分。

如东法院经审理认为,王某在生产、销售的食品中掺入有毒、有害的非食品原料,其行为已经构成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遂判处上述刑罚。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部分,经法院组织调解,王某主动在全国发行的媒体上公开赔礼道歉,对自己的行为认罪悔罪,并主动履行了公益赔偿费用。

严君臣 高沿江 薛春燕

未优先归还法院裁定的债务,当事人获刑

好心借给别人钱款,却迟迟收不回来。对方甚至在法院作出调解后,宁愿优先归还未经法院判决认定的债务。近日,启东法院审结一起拒不履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刑事案件,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被告人拘役三个月,缓刑四个月。

施某与被告人包某经朋友介绍相识,后逐渐熟悉,其间施某了解到包某欲在上海投资开店急需钱,主动提出借给包某2万元,包某同意,双方约定了利息。店铺因经营不善倒闭后,施某多次向包某要回欠款,但包某因自身债务较多未能偿还,施某遂起诉至法院。法院作出民事调解书,内容为包某支付施某借款15000元。该调解书生效后,包某仍不归还欠款,施某遂申请强制执行。

法院收到施某申请后,作出

执行裁定书,裁定包某立即向施某清偿全部债务,包某未履行。后法院要求包某报告财产,包某未自觉申报财产,也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法院在执行中扣划包某银行卡内存款4800元,发放给施某,剩余欠款包某一直未予履行。

后经调查,被告人包某的2张农业银行卡转账1000元以上的支出共计60余笔,金额18万余元,用于信用卡还款、偿还欠债、个人消费等。其中包某于某日存入中国农业银行卡75800元,并于次日转账17000元给他人,用于偿还未经法院判决认定的债务。

案发后,被告人包某偿还了与施某剩余债务。综合包某的犯罪情节和悔罪表现等,法院遂作出上述判决。

严君臣 位东